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泽州县信访局

2025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报表	2
表一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6
表四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表五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六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七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八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九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十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表十一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4
表十二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5
表十三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6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7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8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九、政府采购情况.....	18
十、绩效管理情况.....	18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9
十二、其他说明.....	29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9
(二) 其他.....	2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4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贯彻落实上级党委、政府和县委、县政府关于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规定。处理群众来信，接待群众来访，向信访人宣传党和国家的有关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承办上级、本级党委政府和各级领导同志批示交办的信访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泽州县信访局为行政单位，现有在职人员16人：其中行政人员5人，全额事业人员3人，参照全额事业人员8人。单位内设：综合科、督查科、受理科和信访接待科。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5年	项目	2025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471.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1.53	391.03	0.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64	47.64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4.62	14.6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7.78	17.7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71.08	本年支出合计	471.58	471.08	0.50
上年结转	0.50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471.58	支出总计	471.58	471.08	0.50

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471.08	471.08					0.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1.03	391.03					0.5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31	3.31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31	3.31					
20140	信访事务	387.72	387.72					0.50
2014001	行政运行	165.42	165.42					
2014004	信访业务	222.30	222.30					0.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64	47.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64	47.6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73	16.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61	20.6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30	10.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62	14.6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62	14.6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7	2.5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80	5.8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95	5.9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0	0.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78	17.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78	17.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78	17.78					

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71.58	245.47	226.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1.53	165.42	226.1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31		3.31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31		3.31
20140	信访事务	388.22	165.42	222.80
2014001	行政运行	165.42	165.42	
2014004	信访业务	222.80		222.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64	47.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64	47.6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73	16.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61	20.6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30	10.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62	14.6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62	14.6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7	2.5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80	5.8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95	5.9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0	0.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78	17.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78	17.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78	17.78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471.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1.53	391.5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64	47.64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4.62	14.6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7.78	17.7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71.08	本年支出合计	471.58	471.58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0.50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0.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471.58	支出总计	471.58	471.58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泽州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71.08	245.47	225.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1.03	165.42	225.6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31		3.31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31		3.31
20140	信访事务	387.72	165.42	222.30
2014001	行政运行	165.42	165.42	
2014004	信访业务	222.30		222.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64	47.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64	47.6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73	16.7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61	20.6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30	10.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62	14.6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62	14.6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7	2.5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80	5.8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95	5.9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30	0.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78	17.7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78	17.7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78	17.78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泽州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45.47	224.66	20.81
工资福利支出		205.83	205.83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67.22	67.22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20.82	20.82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16.63	16.63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39.94	39.9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0.61	20.61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0.30	10.3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8.37	8.37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3.86	3.86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0.30	0.30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17.78	17.78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81		20.81
办公费	办公经费	8.30		8.30
差旅费	办公经费	2.00		2.00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3.94		3.94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3.57		3.57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82	18.82	
退休费	离退休费	16.73	16.73	
医疗费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2.09	2.09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泽州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泽州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泽州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5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20.81	20.81		
泽州县信访局	20.81	20.81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泽州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1	2	3	4	5	6	7
泽州县信访局	225.61	225.61				
泽州县信访局	225.61	225.61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	8.00	8.00				
遗属补助	3.31	3.31				
农校遗留问题经费	9.30	9.30				
县访调对接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经费	10.00	10.00				
信访案件办理业务费	45.00	45.00				
信访案件化解专项资金	150.00	150.00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泽州县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泽州县信访局	0.50	0.50		
泽州县信访局	0.50	0.50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及市级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	0.50	0.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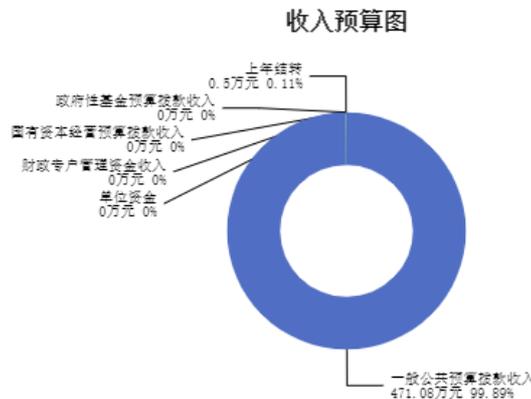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5年度泽州县信访局预算收入总计471.5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71.08万元，上年结转0.50万元，比上年减少46.67万元，下降9.01%，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减少；人员减少2人（退休1人，调出1人）。；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471.58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471.08万元，上年结转0.50万元，比上年减少46.67万元，下降9.01%，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减少；人员减少2人（退休1人，调出1人）。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泽州县信访局预算收入471.58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71.08万元，占99.89%；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50万元，占0.11%。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泽州县信访局支出预算471.5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45.47万元，占52.05%；项目支出226.11万元，占47.9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泽州县信访局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71.5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71.5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471.08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5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91.5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7.6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4.6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7.78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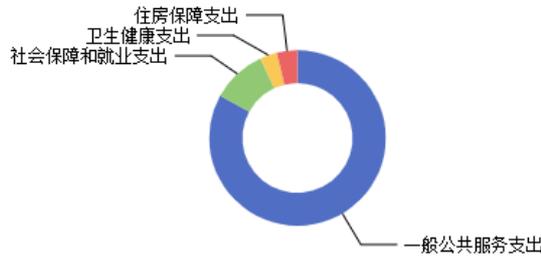
2025年度泽州县信访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471.08万元，比上年减少47.17万元，下降9.1%。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5年度泽州县信访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471.0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91.0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7.6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4.62万元；住房保障

支出17.78万元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泽州县信访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245.4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24.66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绩效工资、医疗费补助、基本工资、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津贴补贴、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20.8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工会经费、差旅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0.81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7.09万元，下降25.41%，原因是：公用经费减少，为了压缩经费，节约开支。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泽州县信访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5.5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6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98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5年编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涉及部门预算资金471.5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45.47万元，项目支出226.11万元；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1个，其中1个单位（包括机关）编报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471.58万元。

（部门整体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表）

2、项目绩效目标

2025年泽州县信访局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7个，共计金额226.11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5个，涉及金额217.61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2个，涉及金额8.50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7个，涉及项目金额226.11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5个，涉及项目金额217.61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2个，涉及项目金额8.50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部门基本信息	部门名称	020-泽州县信访局		
	内设职能部门数	5个	所属预算单位数	0个
	核定的人员编制数	18人	实际在职人员总数	16人
			其中:在编人员数	16人
			其他人员数	0人
部门职责	负责处理中央、省、市、县有关部门交办的信访件,接待人民群众来访,保证信访渠道畅通;向各乡镇党委、政府和县直部门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信访事项的办理和落实情况,推动《信访条例》的贯彻执行;排查、协调、化解重大社会矛盾纠纷;化解信访积案,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部门战略目标	目标1:矛盾排解及信访工作协调 转	目标2:信访疑难专项	目标3:保障信访工作正常运转	
年度预算情况	按资金来源划分	资金总额(万元)	按资金方向划分	资金总额(万元)
	合计	471.58	合计	471.58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71.58	其中:基本支出	245.47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	项目支出	226.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资金	0.00		
	专户管理资金	0.00		
单位资金	0.00			
年度重点任务	核心职能	重点任务		
	受理、转送、交办信访事项,协调解决重要信访问题,督促检查信访事项的办理和落实情况;排查、协调、化解重大社会矛盾纠纷;化解信访积案,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排查、协调、化解重大社会矛盾纠纷,对事关民生的信访个案进行适度救助,化解信访积案,使信访人息诉罢访。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年度绩效目标	<p>2025年县信访局总体工作思路是：“一二二六”。具体是：围绕一条主线，实现两个目标，抓好两项重点工作，落实六项举措。围绕一条主线：紧紧围绕“贯彻落实新《条例》、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这条主线，全力推动信访工作高质量发展，更好地维护群众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服务全县改革发展大局。实现两个目标：一是信访形势平稳向好。全县各级走访总量稳中有降，集体访、越级访数量明显下降；二是信访秩序不断优化。树立依法信访鲜明导向，引导群众依法逐级走访，全国、省、市“两会”等重点时期信访保障有力有序，确保“三个不发生”。做好两项重点工作：一是深化社会治理中心建设。不断完善县域社会治理中心软硬件配置，充分发挥“一中心两平台”作用，切实做到矛盾纠纷“一站式接受、一揽子调处、全链条解决”；二是深化信访流程规范化建设。精准规范转送交办督办信访事项，坚持一口受理、分类处理、三级办理、环节管理，加强信访案件审核把关和信访基础业务评查，切实通过信访业务规范化，推动信访问题实质性解决。抓好六项举措：一是加强党对信访工作的全面领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进一步发挥好信访工作“晴雨表”的政治功能和重要作用，及时反映社情民意，为党委政府科学决策提供参考、建言献策；二是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系统推进预防、受理、办理、监督追责和维护秩序“五化”“四到位”，提升依法依规做好信访工作、解决信访问题的能力水平，真正使群众的每一项诉求都有人办理、都依法推进；三是持续深化信访工作体制机制改革。进一步优化完善信访工作联席会议“一办五组”和社会治理中心运行机制；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风向标”作用，系统推动信访工作水平提升；四是持续加强信访问题源头治理和积案化解。加强《信访工作条例》和相关政策法规宣传，严格落实“三级大接访”制度，推动信访积案化解常态长效，深入开展好信访问题源头治理，五是全力做好重点时期信访安全保障工作。常态化开展进京访治理工作，加强信访风险预警和应急处置，做好重大活动和重点时期信访安全保障工作；六是进一步打造高素质信访干部队伍。牢固树立“人民信访为人民”的理念，加强信访业务和政策法规学习培训工作，进一步提升信访干部综合能力。</p>																																																								
年度绩效指标	<table border="1"> <tr> <th>一级指标</th> <th>二级指标</th> <th>三级指标</th> <th>指标值</th> </tr> </table>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table border="1"> <tr> <td rowspan="5">数量指标</td> <td>领导接待日接待来访</td> <td>≥20批次</td> </tr> <tr> <td>上级政策落实情况</td> <td>≥100%</td> </tr> <tr> <td>上访案件覆盖面</td> <td>全县</td> </tr> <tr> <td>采购办公设备购置</td> <td>≥3台</td> </tr> <tr> <td>本级政策制定情况</td> <td>≥100%</td> </tr> </table>	数量指标	领导接待日接待来访	≥20批次	上级政策落实情况	≥100%	上访案件覆盖面	全县	采购办公设备购置	≥3台	本级政策制定情况	≥100%	<table border="1"> <tr> <td rowspan="13">质量指标</td> <td>资金使用合规性</td> <td>合规</td> </tr> <tr> <td>绩效管理制度健全性</td> <td>健全</td> </tr> <tr> <td>信息化建设水平</td> <td>提升</td> </tr> <tr> <td>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td> <td>有效</td> </tr> <tr> <td>资产管理规范性</td> <td>规范</td> </tr> <tr> <td>绩效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td> <td>有效</td> </tr> <tr> <td>政府采购规范性</td> <td>规范</td> </tr> <tr> <td>人员经费保障率</td> <td>100%</td> </tr> <tr> <td>在职人员控制率</td> <td>100%</td> </tr> <tr> <td>接访件交办率</td> <td>≥90%</td> </tr> <tr> <td>诉求件按期办理答复率</td> <td>≥90%</td> </tr> <tr> <td>采购办公设备质量验收合格率</td> <td>≥90%</td> </tr> <tr> <td>党风廉政建设情况</td> <td>无违规</td> </tr> </table>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绩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信息化建设水平	提升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接访件交办率	≥90%	诉求件按期办理答复率	≥90%	采购办公设备质量验收合格率	≥90%	党风廉政建设情况	无违规	<table border="1"> <tr> <td>时效指标</td> <td>排查化解信访矛盾时间</td> <td>全年</td> </tr> <tr> <td rowspan="2">成本指标</td> <td>项目支出成本</td> <td>≤226.11万元</td> </tr> <tr> <td>基本支出成本</td> <td>≤245.47万元</td> </tr> <tr> <td>经济效益指标</td> <td></td> <td></td> </tr> </table>	时效指标	排查化解信访矛盾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成本	≤226.11万元	基本支出成本	≤245.47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领导接待日接待来访	≥20批次																																																							
	上级政策落实情况	≥100%																																																							
	上访案件覆盖面	全县																																																							
	采购办公设备购置	≥3台																																																							
	本级政策制定情况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绩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信息化建设水平	提升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接访件交办率	≥90%																																																							
	诉求件按期办理答复率	≥90%																																																							
	采购办公设备质量验收合格率	≥90%																																																							
	党风廉政建设情况	无违规																																																							
时效指标	排查化解信访矛盾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成本	≤226.11万元																																																							
	基本支出成本	≤245.47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信访积案化解率	≥85%
			保证机关正常运转	保证
			提高机关人员节能意识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应急响应机制有效性	有效
			人才队伍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人员满意度	≥90%
	信访人满意度		≥8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遗留问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泽州县信访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信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3,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93,000	市县(区)财政资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解决原晋城农村人员反映的信访问题,市联席办召开专题会议对原晋城农村人员反映的诉求进行专题研究,经研究决定,鉴于上访人长期在农村生产生活,现已年老多病且无基本生活来源,在信访人息诉罢访的前提下,决定对生活确实困难的原晋城农村健在人员给予适当的生活困难救助,补助人数78人,补助标准按市、县比例1:1,每人每月100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联席会议办公室《信访专题会议纪要》(2016第00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解决了原晋城农村人员的生活困难问题,信访人同意息诉罢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信访局牵头,各乡镇结合实际对原晋城农村举生(泽州籍)人员进行摸排上报名单后,按照年初预算及摸排结果确定支付对象及金额,下拨至各乡镇,由各乡镇支付给信访人。					
项目实施计划		年初报计划,结合乡镇统一核实,审批后集中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解决原晋城农村(泽州籍)人员反映的信访问题,信访人同意息诉罢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78人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补助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发放补助标准	100元/月/人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上访率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促进和谐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6093001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上年结转中央及市级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泽州县信访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信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解决原晋城农校人员反映的信访问题,市联席办召开专题会议对原晋城农校人员反映的诉求进行专题研究,经研究决定,鉴于上访人长期在农村生产生活,现已年老多病且无基本生活来源,在信访人息诉罢访的前提下,决定对生活确实困难的原晋城农校健在人员给予适当的生活困难救助。由于2024年有两人死亡,结转5000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联席会议办公室《信访专题会议纪要》(2016第6次)						
项目设立必要性	解决了原晋城农校人员的生活困难问题,信访人同意息诉罢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信访局牵头,各乡镇结合实际对原晋城农校学生(泽州籍)人员进行摸排上报名单后,按照年初预算及摸排结果确定支付对象及金额,下拨至各乡镇,由各乡镇支付给信访人。						
项目实施计划	年初报计划,结合乡镇统一核实,审批后集中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解决原晋城农校(泽州籍)人员反映的信访问题,信访人同意息诉罢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5人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补助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发放补助标准	100元/月人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上访率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促进和谐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5093423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泽州县信访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信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开展集中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工作,我县坚持高位推动,精心组织实施,层层落实责任。该项目主要用于解决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中信访事项,即求决类初信初访信访事项以及矛盾纠纷排查活动中排查出的个案;坚持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工作原则,实现全县重复信访比例大幅下降,重点领域和重点群体突出矛盾明显缓解,控新治旧、去存遏增取得扎实成效,信访秩序显著好转,下达2025年中央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30000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预算》的通知 晋市财行【2025】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该项目用于解决事关民生的责任主体难以落实、积案时间久远、难以解决和化解的“无头案、钉子案、骨头案”,重点解决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中排查出的信访疑难个案问题,以积极化解重复信访事项和信访积案为重点,提高案件办理质效,用心用情用力为群众解难事办实事,最大限度把信访风险隐患解决在当地。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管理办法》(财行【2021】7号) 晋城市信访局关于印发《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晋市信【2022】8号					
项目实施计划		对集中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根据地方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中化解的求决类初次信访中的特殊疑难复杂信访的事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化解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中符合资金使用条件的信访事项,2、化解新增特殊疑难信访案件,3、通过信访救助资金的杠杆作用将特殊疑难信访问题化解在当地,4、保证使用资金的特殊疑难事项全部化解,并起到杠杆作用。				1、化解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中符合资金使用条件的信访事项,2、化解新增特殊疑难信访案件,3、通过信访救助资金的杠杆作用将特殊疑难信访问题化解在当地,4、保证使用资金的特殊疑难事项全部化解,并起到杠杆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解决特殊疑难信访案件数	≥1个	数量指标	解决特殊疑难信访	≥1个
		质量指标	息诉罢访率	100%	质量指标	息诉罢访率	100%
		时效指标	案件化解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案件化解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特殊疑难问题化解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特殊疑难问题化解	100%
生态效益指标		解决特殊疑难复杂信访案	是	生态效益指标	解决特殊疑难复杂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5093423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县访调对接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泽州县信访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信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在化解信访事项中的特殊作用,根据党中央、国务院《信访工作条例》精神,省司法厅、省信访局认真总结近年来开展访调对接工作的成功经验,要求在市县两级成立访调对接人民调解委员会,进一步延伸拓展访调对接工作机制,及时就地化解基层矛盾纠纷,为此我局设立了100000元专项基金,用于访调对接人民调解委员会人民调解员劳务费支出。					
立项依据		晋市司【2022】7号;晋城市司法局、晋城市信访局关于转发《山西省司法厅 山西省信访局关于在市县两级深入开展访调对接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及时就地化解基层矛盾纠纷,在全省基本形成组织有力、上下联动、制度完善、运转协调的省、市、县三级访调对接工作体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认真研究部署,成立了泽州县访调对接人民调解委员会,负责与司法部门联系做好调解员选任工作,配备3名以上专职调解员,保证如期完成任务。2.加强培训指导:对访调对接人民调解委员会组成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和指导。3.加强宣传引导:大力宣传访调对接工作中的成绩突出的先进模范和典型做法,发挥人民调解在解决信访事项中的特殊作用。					
项目实施计划		成立访调对接人民调解委员会,配备专职调解员,为访调对接人民调解委员会提供办公场所,配备相应办公设施及办公用品,进一步开展访调对接工作机制,及时就地化解基层矛盾纠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泽州县访调对接人民调解委员会”建设,配齐专职调解员,并进行业务培训,使调解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解员人数	≤3人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调解案件达标率	≥85%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调解案件时效	及时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调解员工资发放标准	30000元/年人	成本指标		
		经济利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信访矛盾	缓解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调解工作效率提升度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6095844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信访案件办理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泽州县信访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信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400,000	市县(区)财政资	0			
	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使我县赴省进京信访高发多发势头得到有效遏制,我单位按照市、县两级要求,长期不间断派驻专人驻京、驻省排查、接访、处置信访突发事件,特别在全国“两会”、省“两会”等敏感时机敏感节点组织工作组驻京、驻省信访值班,同时,按照上级通知要求,及时接返我县越级非正常上访人员,妥善化解群众合理诉求,为全县经济发展营造了稳定的社会环境,此项经费保证信访工作的正常运行:1、信访值班人员的差旅费30万元;2、信访业务办公费及信访数据智能化分析系统10万。					
立项依据		三定方案:泽州县信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项目设立必要性		我单位为全年、全国两会及当年重大事项目时负责稳控进京赴省上访人员具体工作,帮助信访群众解决疑难事项及相关困难,维护全县信访信息系统,更好地宣传信访法律法规、信访典型案例,引导群众依法理性表达诉求,依法逐级上访,规范信访秩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我单位三定方案中各科室的工作职能对2025年工作计划进行分工,由综合科负责安排工作人员进京赴省轮流值班,常年不间断。由财务科负责对出差人员的差旅住宿费进行实报实销。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工作需要安排好轮流值班,特别在全国“两会”、省“两会”等敏感时机做好信访值班,及时做好突发集体越级上访、非正常上访的接返工作,同时根据驻京赴省人员值班外出情况,对差旅住宿费报销进行审核。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做好驻京、赴省值班工作,妥善化解信访群众合理诉求,确保“三个不发生”工作,大力宣传信访法律法规、信访典型案例,完成特定时期的维稳工作任务,确保规范信访秩序,减少越级上访的不良影响,为社会稳定作贡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上访案件覆盖面	全县	数量指标		
			上访案件处理合格率	≥90%		质量指标	
		案件处理日常达标率	≥90%				
		时效指标	上访案件处理时效	及时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单位差旅补助成本	≤180元/天/人	成本指标			
		信访智能化分析系统费用	>3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信访案件化解率	≥8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社会矛盾	缓解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访人员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6104603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信访案件化解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泽州县信访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信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1,5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使信访严峻态势得到有效遏制,信访疑难案件得到有效化解,经县委、县政府分管信访领导和泽州县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事件联席会议办公室严格审批后,今年为我局设立了155万元的信访专项资金,用于帮助乡镇和县直单位开展信访工作,帮助重点乡镇化解信访案件,对信访困难人群进行救助等,有针对性解决一些信访突出问题。					
立项依据		《信访局关于拨付信访案件化解专项资金的请示》;根据乡镇和县直单位化解信访案件投入情况,按照案件数量、办案效率、信访人困难情况等分配。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信访专项资金的投入使用,解决了部分乡镇和单位化解信访案件缺少资金的问题,缓解了社会矛盾,维护了群众的合法权益,保障了社会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信访局牵头落实,根据乡镇和县直单位化解信访案件投入情况、信访工作开展情况综合考核,按照案件数量、办案效率、信访人困难情况等分配,报县委、县政府分管领导审核批示后拨付。					
项目实施计划		年初报计划,年中、年底统一考核、审批后集中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信访专项资金的投入使用,解决了部分乡镇和单位化解信访案件缺少资金的问题,缓解了社会矛盾,维护了群众的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访资金覆盖单位数	1个	数量指标		
			信访资金覆盖乡镇数	16个			
		质量指标	信访案件处理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信访资金拨付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信访困难救助金	≤30000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信访案件结案率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各类矛盾纠纷案件的	降低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信访案件困难群众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6110459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泽州县信访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信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3,072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3,072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设立本项目。我单位共有3名符合发放遗属补助申请条件的遗属,根据规定,应按遗属户口所在地当年低保的80%按月发放遗属补助592元/月,根据已故职工在职期间的岗位标准发放取暖费3920元/年,费用总计33072元。					
立项依据		泽州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泽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泽州县财政局关于转发《晋城市住房公积金一次性抚恤金和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资金申领办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已故职工遗属的基本生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遗属补助按月发放,取暖费按年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了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按时发放遗属补助及取暖费。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人数	3人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取暖费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遗属补助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发放取暖费时间	每年	遗属补助发放标准	592元/每人每月	取暖费发放标准		3920元/每人每年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遗属基本生活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5112808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泽州县信访局共有公务用车编制0辆，实有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泽州县信访局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189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泽州县信访局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泽州县信访局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我单位在涉及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方面无需要说明的情况。

（二）其他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部门基本信息	部门名称	020-泽州县信访局		
	内设职能部门数	5个	所属预算单位数	0个
	核定的人员编制数	18人	实际在职人员总数	16人
			其中:在编人员数	16人
			其他人员数	0人
部门职责	负责处理中央、省、市、县有关部门交办的信访件,接待人民群众来访,保证信访渠道畅通;向各乡镇党委、政府和县直部门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信访事项的办理和落实情况,推动《信访条例》的贯彻执行;排查、协调、化解重大社会矛盾纠纷;化解信访积案,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部门战略目标	目标1:矛盾排解及信访工作协调 目标2:信访疑难专项 目标3:保障信访工作正常运转			
年度预算情况	按资金来源划分	资金总额(万元)	按资金方向划分	资金总额(万元)
	合计	471.58	合计	471.58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71.58	其中:基本支出	245.47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	项目支出	226.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资金	0.00		
	专户管理资金	0.00		
单位资金	0.00			
年度重点任务	核心职能		重点任务	
	受理、转送、交办信访事项,协调解决重要信访问题,督促检查信访事项的办理和落实情况;排查、协调、化解重大社会矛盾纠纷;化解信访积案,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排查、协调、化解重大社会矛盾纠纷,对事关民生的信访个案进行适度救助,化解信访积案,使信访人息诉罢访。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年度绩效目标	<p>2025年县信访局总体工作思路是：“一二二六”。具体是：围绕一条主线，实现两个目标，抓好两项重点工作，落实六项举措。围绕一条主线：紧紧围绕“贯彻落实新《条例》、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这条主线，全力推动信访工作高质量发展，更好地维护群众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服务全县改革发展大局。实现两个目标：一是信访形势平稳向好。全县各级走访总量稳中有降，集体访、越级访数量明显下降；二是信访秩序不断优化。树立依法信访鲜明导向，引导群众依法逐级走访，全国、省、市“两会”等重点时期信访保障有力有序，确保“三个不发生”。做好两项重点工作：一是深化社会治理中心建设。不断完善县域社会治理中心软硬件配置，充分发挥“一中心两平台”作用，切实做到矛盾纠纷“一站式接受、一揽子调处、全链条解决”；二是深化信访流程规范化建设。精准规范转送交办督办信访事项，坚持一口受理、分类处理、三级办理、环节管理，加强信访案件审核把关和信访基础业务评查，切实通过信访业务规范化，推动信访问题实质性解决。抓好六项举措：一是加强党对信访工作的全面领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进一步发挥好信访工作“晴雨表”的政治功能和重要作用，及时反映社情民意，为党委政府科学决策提供参考、建言献策；二是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系统推进预防、受理、办理、监督追责和维护秩序“五化”“四到位”，提升依法依规做好信访工作、解决信访问题的能力水平，真正使群众的每一项诉求都有人办理、都依法推进；三是持续深化信访工作体制机制改革。进一步优化完善信访工作联席会议“一办五组”和社会治理中心运行机制；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风向标”作用，系统推动信访工作水平提升；四是持续加强信访问题源头治理和积案化解。加强《信访工作条例》和相关政策法规宣传，严格落实“三级大接访”制度，推动信访积案化解常态长效，深入开展好信访问题源头治理，五是全力做好重点时期信访安全保障工作。常态化开展进京访治理工作，加强信访风险预警和应急处置，做好重大活动和重点时期信访安全保障工作；六是进一步打造高素质信访干部队伍。牢固树立“人民信访为人民”的理念，加强信访业务和政策法规学习培训工作，进一步提升信访干部综合能力。</p>																																																								
年度绩效指标	<table border="1"> <tr> <th>一级指标</th> <th>二级指标</th> <th>三级指标</th> <th>指标值</th> </tr> </table>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table border="1"> <tr> <td rowspan="5">数量指标</td> <td>领导接待日接待来访</td> <td>≥20批次</td> </tr> <tr> <td>上级政策落实情况</td> <td>≥100%</td> </tr> <tr> <td>上访案件覆盖面</td> <td>全县</td> </tr> <tr> <td>采购办公设备购置</td> <td>≥3台</td> </tr> <tr> <td>本级政策制定情况</td> <td>≥100%</td> </tr> </table>	数量指标	领导接待日接待来访	≥20批次	上级政策落实情况	≥100%	上访案件覆盖面	全县	采购办公设备购置	≥3台	本级政策制定情况	≥100%	<table border="1"> <tr> <td rowspan="13">质量指标</td> <td>资金使用合规性</td> <td>合规</td> </tr> <tr> <td>绩效管理制度健全性</td> <td>健全</td> </tr> <tr> <td>信息化建设水平</td> <td>提升</td> </tr> <tr> <td>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td> <td>有效</td> </tr> <tr> <td>资产管理规范性</td> <td>规范</td> </tr> <tr> <td>绩效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td> <td>有效</td> </tr> <tr> <td>政府采购规范性</td> <td>规范</td> </tr> <tr> <td>人员经费保障率</td> <td>100%</td> </tr> <tr> <td>在职人员控制率</td> <td>100%</td> </tr> <tr> <td>接访件交办率</td> <td>≥90%</td> </tr> <tr> <td>诉求件按期办理答复率</td> <td>≥90%</td> </tr> <tr> <td>采购办公设备质量验收合格率</td> <td>≥90%</td> </tr> <tr> <td>党风廉政建设情况</td> <td>无违规</td> </tr> </table>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绩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信息化建设水平	提升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接访件交办率	≥90%	诉求件按期办理答复率	≥90%	采购办公设备质量验收合格率	≥90%	党风廉政建设情况	无违规	<table border="1"> <tr> <td>时效指标</td> <td>排查化解信访矛盾时间</td> <td>全年</td> </tr> <tr> <td rowspan="2">成本指标</td> <td>项目支出成本</td> <td>≤226.11万元</td> </tr> <tr> <td>基本支出成本</td> <td>≤245.47万元</td> </tr> <tr> <td>经济效益指标</td> <td></td> <td></td> </tr> </table>	时效指标	排查化解信访矛盾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成本	≤226.11万元	基本支出成本	≤245.47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领导接待日接待来访	≥20批次																																																							
	上级政策落实情况	≥100%																																																							
	上访案件覆盖面	全县																																																							
	采购办公设备购置	≥3台																																																							
	本级政策制定情况	≥10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绩效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信息化建设水平	提升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接访件交办率	≥90%																																																							
	诉求件按期办理答复率	≥90%																																																							
	采购办公设备质量验收合格率	≥90%																																																							
	党风廉政建设情况	无违规																																																							
时效指标	排查化解信访矛盾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成本	≤226.11万元																																																							
	基本支出成本	≤245.47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信访积案化解率	≥85%
			保证机关正常运转	保证
			提高机关人员节能意识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应急响应机制有效性	有效
			人才队伍建设	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人员满意度	≥90%
	信访人满意度		≥80%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遗留问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泽州县信访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信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3,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93,000	市县(区)财政资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解决原晋城农村人员反映的信访问题,市联席办召开专题会议对原晋城农村人员反映的诉求进行专题研究,经研究决定,鉴于上访人长期在农村生产生活,现已年老多病且无基本生活来源,在信访人息诉罢访的前提下,决定对生活确实困难的原晋城农村健在人员给予适当的生活困难救助,补助人数78人,补助标准按市、县比例1:1,每人每月100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联席会议办公室《信访专题会议纪要》(2016第001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解决了原晋城农村人员的生活困难问题,信访人同意息诉罢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信访局牵头,各乡镇结合实际对原晋城农村举生(泽州籍)人员进行摸排上报名单后,按照年初预算及摸排结果确定支付对象及金额,下拨至各乡镇,由各乡镇支付给信访人。					
项目实施计划		年初报计划,结合乡镇统一核实,审批后集中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解决原晋城农村(泽州籍)人员反映的信访问题,信访人同意息诉罢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78人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补助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发放补助标准	100元/月/人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上访率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促进和谐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6093001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上年结转中央及市级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泽州县信访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信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解决原晋城农校人员反映的信访问题,市联席办召开专题会议对原晋城农校人员反映的诉求进行专题研究,经研究决定,鉴于上访人长期在农村生产生活,现已年老多病且无基本生活来源,在信访人息诉罢访的前提下,决定对生活确实困难的原晋城农校健在人员给予适当的生活困难救助。由于2024年有两人死亡,结转5000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性事件联席会议办公室《信访专题会议纪要》(2016第6次)						
项目设立必要性	解决了原晋城农校人员的生活困难问题,信访人同意息诉罢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信访局牵头,各乡镇结合实际对原晋城农校学生(泽州籍)人员进行摸排上报名单后,按照年初预算及摸排结果确定支付对象及金额,下拨至各乡镇,由各乡镇支付给信访人。						
项目实施计划	年初报计划,结合乡镇统一核实,审批后集中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解决原晋城农校(泽州籍)人员反映的信访问题,信访人同意息诉罢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5人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补助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发放补助标准	100元/月人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上访率	降低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	促进和谐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补贴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5093423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泽州县信访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信访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开展集中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工作,我县坚持高位推动,精心组织实施,层层落实责任。该项目主要用于解决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中信访事项,即求决类初信初访信访事项以及矛盾纠纷排查活动中排查出的个案;坚持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工作原则,实现全县重复信访比例大幅下降,重点领域和重点群体突出矛盾明显缓解,控新治旧、去存遏增取得扎实成效,信访秩序显著好转,下达2025年中央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300000元。					
立项依据		晋城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预算》的通知 晋市财行【2025】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该项目用于解决事关民生的责任主体难以落实、积案时间久远、难以解决和化解的“无头案、钉子案、骨头案”,重点解决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中排查出的信访疑难个案问题,以积极化解重复信访事项和信访积案为重点,提高案件办理质效,用心用情用力为群众解难事办实事,最大限度把信访风险隐患解决在当地。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管理办法》(财行【2021】7号)晋城市信访局关于印发《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晋市信【2022】8号					
项目实施计划		对集中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根据地方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中化解的求决类初次信访中的特殊疑难复杂信访的事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1、化解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中符合资金使用条件的信访事项,2、化解新增特殊疑难信访案件,3、通过信访救助资金的杠杆作用将特殊疑难信访问题化解在当地,4、保证使用资金的特殊疑难事项全部化解,并起到杠杆作用。				1、化解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中符合资金使用条件的信访事项,2、化解新增特殊疑难信访案件,3、通过信访救助资金的杠杆作用将特殊疑难信访问题化解在当地,4、保证使用资金的特殊疑难事项全部化解,并起到杠杆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解决特殊疑难信访案件数	≥1个	数量指标	解决特殊疑难信访	≥1个
		质量指标	息诉罢访率	100%	质量指标	息诉罢访率	100%
		时效指标	案件化解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案件化解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特殊疑难问题化解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特殊疑难问题化解	100%
生态效益指标		解决特殊疑难复杂信访案	是	生态效益指标	解决特殊疑难复杂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5093423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县访调对接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泽州县信访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信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在化解信访事项中的特殊作用,根据党中央、国务院《信访工作条例》精神,省司法厅、省信访局认真总结近年来开展访调对接工作的成功经验,要求在市县两级成立访调对接人民调解委员会,进一步延伸拓展访调对接工作机制,及时就地化解基层矛盾纠纷,为此我局设立了100000元专项基金,用于访调对接人民调解委员会人民调解员劳务费支出。						
立项依据		晋市司【2022】7号;晋城市司法局、晋城市信访局关于转发《山西省司法厅 山西省信访局关于在市县两级深入开展访调对接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及时就地化解基层矛盾纠纷,在全省基本形成组织有力、上下联动、制度完善、运转协调的省、市、县三级访调对接工作体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认真研究部署,成立了泽州县访调对接人民调解委员会,负责与司法部门联系做好调解员选任工作,配备3名以上专职调解员,保证如期完成任务。2.加强培训指导:对访调对接人民调解委员会组成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和指导。3.加强宣传引导:大力宣传访调对接工作中的成绩突出的先进模范和典型做法,发挥人民调解在解决信访事项中的特殊作用。						
项目实施计划		成立访调对接人民调解委员会,配备专职调解员,为访调对接人民调解委员会提供办公场所,配备相应办公设施及办公用品,进一步开展访调对接工作机制,及时就地化解基层矛盾纠纷。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泽州县访调对接人民调解委员会”建设,配齐专职调解员,并进行业务培训,使调解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解员人数	≤3人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调解案件达标率	≥85%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调解案件时效	及时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调解员工资发放标准	30000元/年人	成本指标			
		经济收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化解信访矛盾	缓解		社会效益指标		
			调解员工作效率提升度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6095844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信访案件办理业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泽州县信访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信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4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使我县赴省进京信访高发多发势头得到有效遏制,我单位按照市、县两级要求,长期不间断派驻专人驻京、驻省排查、接访、处置信访突发事件,特别在全国“两会”、省“两会”等敏感时机敏感节点组织工作组驻京、驻省信访值班,同时,按照上级通知要求,及时接返我县越级非正常上访人员,妥善化解群众合理诉求,为全县经济发展营造了稳定的社会环境,此项经费保证信访工作的正常运行:1、信访值班人员的差旅费30万元;2、信访业务办公费及信访数据智能化分析系统10万。					
立项依据		三定方案:泽州县信访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项目设立必要性		我单位为全年、全国两会及当年重大事项目时负责稳控进京赴省上访人员具体工作,帮助信访群众解决疑难事项及相关困难,维护全县信访信息系统,更好地宣传信访法律法规、信访典型案例,引导群众依法理性表达诉求,依法逐级上访,规范信访秩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我单位三定方案中各科室的工作职能对2025年工作计划进行分工,由综合科负责安排工作人员进京赴省轮流值班,常年不间断。由财务科负责对出差人员的差旅住宿费进行实报实销。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工作需要安排好轮流值班,特别在全国“两会”、省“两会”等敏感时机做好信访值班,及时做好突发集体越级上访、非正常上访的接返工作,同时根据驻京赴省人员值班外出情况,对差旅住宿费进行实报实销。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做好驻京、赴省值班工作,妥善化解信访群众合理诉求,确保“三个不发生”工作,大力宣传信访法律法规、信访典型案例,完成特定时期的维稳工作任务,确保规范信访秩序,减少越级上访的不良影响,为社会稳定作贡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上访案件覆盖面	全县	数量指标		
			上访案件处理合格率	≥90%		质量指标	
		案件处理日常达标率	≥90%				
		时效指标	上访案件处理时效	及时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单位差旅补助成本	≤180元/天/人	成本指标			
		信访智能化分析系统费用	>3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信访案件化解率	≥8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缓解社会矛盾	缓解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访人员满意度	≥8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6104603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信访案件化解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泽州县信访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信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1,5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使信访严峻态势得到有效遏制,信访疑难案件得到有效化解,经县委、县政府分管信访领导和泽州县处理信访突出问题及群体事件联席会议办公室严格审批后,今年为我局设立了155万元的信访专项资金,用于帮助乡镇和县直单位开展信访工作,帮助重点乡镇化解信访案件,对信访困难人群进行救助等,有针对性解决一些信访突出问题。					
立项依据		《信访局关于拨付信访案件化解专项资金的请示》;根据乡镇和县直单位化解信访案件投入情况,按照案件数量、办案效率、信访人困难情况等分配。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信访专项资金的投入使用,解决了部分乡镇和单位化解信访案件缺少资金的问题,缓解了社会矛盾,维护了群众的合法权益,保障了社会稳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信访局牵头落实,根据乡镇和县直单位化解信访案件投入情况、信访工作开展情况综合考核,按照案件数量、办案效率、信访人困难情况等分配,报县委、县政府分管领导审核批示后拨付。					
项目实施计划		年初报计划,年中、年底统一考核、审批后集中拨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信访专项资金的投入使用,解决了部分乡镇和单位化解信访案件缺少资金的问题,缓解了社会矛盾,维护了群众的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访资金覆盖单位数	1个	数量指标		
			信访资金覆盖乡镇数	16个			
		质量指标	信访案件处理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信访资金拨付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信访困难救助金	≤30000元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信访案件结案率	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各类矛盾纠纷案件的	降低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信访案件困难群众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6110459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20-泽州县信访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信访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3,072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3,072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设立本项目。我单位共有3名符合发放遗属补助申请条件的遗属,根据规定,应按遗属户口所在地当年低保的80%按月发放遗属补助592元/月,根据已故职工在职期间的岗位标准发放取暖费3920元/年,费用总计33072元。					
立项依据		泽州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泽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泽州县财政局关于转发《晋城市退役军人一次性抚恤金和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资金申领办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已故职工遗属的基本生活。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遗属补助按月发放,取暖费按年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了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按时发放遗属补助及取暖费。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人数	3人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取暖费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遗属补助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发放取暖费时间	每年	遗属补助发放标准	592元/每人每月	取暖费发放标准		3920元/每人每年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遗属基本生活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511280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